

附表一

無線廣播事業聯播申請表

申請者(主 播 臺)			
聯播網名稱			
聯 播 臺 名 稱			
聯播期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主 播 業 者

簽 章：_____（表格不夠可自行複製）

檢附附件：

一、聯播節目企劃書。

二、聯播契約書影本。

三、聯播節目表。（如附表二）

四、聯播節目內控機制。（如附表三）

五、參與聯播臺非聯播時段之自製節目之說明及相關佐證資料。

（如附表四）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人： 聯絡電話：

附表二

[illegible]

(表格不夠可自行複製)

附表三

聯播節目內控機制

1	編審人員是否審閱過節目企畫書	☐ 是	☐ 否
2	編審人員是否聽過節目樣帶	☐ 是	☐ 否
3	編審人員是否確認節目無違法之虞	☐ 是	☐ 否
4	是否將有專責品管人員同步收聽節目，且能於必要時做即時之處理(品管人員共 名)	☐ 是	☐ 否

主播業者

簽章：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聯絡人：_____聯絡電話：_____

附表四

自製節目表

(參與聯播之廣播事業皆須填寫)

依本要點第八點規定聯播臺應於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六時至二十四時之時段，小功率廣播電臺至少每日應播放二小時自製節目，中、大功率廣播電臺至少每日應播放三小時自製節目。

播送時段 節目名稱	星期一 播送時段	星期二 播送時段	星期三 播送時段	星期四 播送時段	星期五 播送時段
時數合計				(表格不夠)	可自行複製)